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-12樓  
承辦人：林小姐  
電話：03-5355191\*250  
傳真：03-5334036  
電子信箱：h71105@hcchb.gov.tw

300  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醫字第11000995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因應COVID-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力短缺之應變處置建議」修訂版，惠請轉知貴醫療照護機構相關人員及所屬會員知悉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6月22日肺中指字第11038003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建議修訂版，已將「曾經確診且發病日距今未滿3個月之無症狀密切接觸者」納入可提前返回工作之人員。
- 三、考量完成施打COVID-19疫苗應接種劑次者於高風險暴露後，仍可能發生感染，爰針對「已完成接種COVID-19疫苗應接種劑次達14天（含）以上」之提前返回工作人員，調整為自我健康監測期間，於1次病毒核酸檢驗結果為陰性後，可返回工作，且返回工作後需於與確定病例最後一次接觸次日起第7日再採檢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新竹國泰綜合醫院、南門綜合醫院、國軍新竹地區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附設新竹新生醫院、新中興醫院、平和醫療社團法人和平醫院、江婦產科診所附設產後護理之家、北澤國際產後護理之家、璽悅新竹產後護理之家、儂生產後護理之家、信澤產後護理之家、萊恩產後護理之家、子玥產後護理之家、馨天地產後護理之家、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

新竹市中醫師公會、新竹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新竹市診所協會、新竹市護理師、  
護士公會、新竹市醫事放射師公會、新竹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新竹市物理治療生  
公會、新竹市牙體技術師（生）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新竹市  
臨床心理師公會、新竹市營養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  
公會、新竹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職能治療師  
公會、新竹縣（市）醫事檢驗生公會、新竹市語言治療師公會、新竹市驗光師公  
會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、本局長期照顧科、本局心理健康及毒品防制科、本局醫政科

市長 林智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

##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周偉惠  
聯絡電話：02-23959825#3862  
電子信箱：whchou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80033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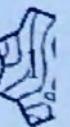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因應COVID-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力短缺之應變處  
置建議」修訂版，請轉知所轄醫療照護機構及所屬會員配  
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旨揭建議修訂版，已將「曾經確診且發病日距今未滿3  
個月之無症狀密切接觸者」納入可提前返回工作之人員。
- 二、考量完成施打COVID-19疫苗應接種劑次者於高風險暴露  
後，仍可能發生感染，爰針對「已完成接種COVID-19疫苗  
應接種劑次達14天（含）以上」之提前返回工作人員，調  
整為自我健康監測期間，於1次病毒核酸檢驗結果為陰性  
後，可返回工作，且返回工作後需於與確定病例最後一次  
接觸次日起第7日再採檢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各縣市醫師公會(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除外)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  
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台灣內科醫學  
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台灣耳鼻喉頭頸外科醫學會、台灣  
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  
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  
合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長期照顧感染預防

子文  
編文





暨控制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、台灣社區精神復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護理之家協會

副本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教育部、國防部軍醫局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電 2021/06/23 文  
交 14:48 換 章

